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19-016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收到股东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信优选")及其一致行动人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信成长")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告知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于2019年3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52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本次权益变动后,博信优选及其一致行动人博信成长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M317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66119246M
合伙期限:2010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15日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G302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56619420I4
合伙期限:2010年07月30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股东同属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博信优选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21,267,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博信成长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两者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3,522,14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59%。减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19年3月21日,博信优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1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博信成长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0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两者减持公司股份合计2,52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本次权益变动后,博信优选及其一致行动人博信成长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1、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数量(股)	减持比例(%)
博信优选	集中竞价	2019/3/21	12.78-12.95	1,719,000	0.41
博信成长	集中竞价	2019/3/21	12.75-12.97	807,300	0.19
合计				2,526,300	0.60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博信优选	IPO前取得	21,267,147	5.05	19,548,147	4.64
博信成长	IPO前取得	2,255,000	0.54	1,447,700	0.35
合计		23,522,147	5.59	20,995,847	4.99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截至本公告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述减持计划亦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情况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瑞斯康达
股票代码:603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名称: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M317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C座701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名称: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G302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C座701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3月2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在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本报告书	指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瑞斯康达、公司	指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	指	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		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M317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66119246M
合伙期限:2010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15日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G302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56619420I4
合伙期限:2010年07月30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博信优选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光大控股(江苏)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31%
2	孙政	有限合伙人	5000	5.15%
3	高淑芬	有限合伙人	5000	5.15%
4	黄静仪	有限合伙人	5000	5.15%
5	霍献忠	有限合伙人	4000	4.12%
6	丁智学	有限合伙人	3000	3.09%
7	管琴	有限合伙人	3000	3.09%
8	王文胜	有限合伙人	3000	3.09%
9	福杏博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3.09%
10	王辉	有限合伙人	2500	2.58%
11	陈先金	有限合伙人	2500	2.58%
12	杨宗	有限合伙人	2500	2.58%
13	北京昊悦万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2.58%
14	陈华	有限合伙人	2400	2.47%
15	昝云华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16	任军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17	江国英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18	张淑玲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19	吴志军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20	陈正刚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21	北京莎朗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2.06%
22	赵勇	有限合伙人	1500	1.55%
23	王晓川	有限合伙人	1500	1.55%
24	张华	有限合伙人	1400	1.44%
25	刘婷婷	有限合伙人	1200	1.24%
序号	合伙人	合伙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6	李刚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27	刘鸣坤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28	李莹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29	王青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0	陈伟志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1	邵暖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2	余新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3	戴纪星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4	周华成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5	徐卫宁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6	孙晓鹏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7	孙明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8	张秀芳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39	廖燕波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0	陈可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1	白岚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2	刘青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3	张丰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4	王晓东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5	朱惠强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6	于虹丽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7	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	1.03%
48	深圳市中宏卓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49	新疆亚金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1.0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博信成长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杏博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15.00%
2	陈良良	有限合伙人	2000	10.00%
3	毛志金	有限合伙人	2000	10.00%
4	丁智学	有限合伙人	1500	7.50%
5	高淑芬	有限合伙人	1500	7.50%
6	张淑玲	有限合伙人	1500	7.50%
7	赵虹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霍献忠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9	程明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0	孙伟玲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1	博信一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2	北京恒世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3	博信添利(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4	广信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5	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500	2.5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博信优选	陈可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北京	否
博信成长	陈可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北京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同属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博信优选持有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海容冷链,股票代码:603187)股份637.5万股,持股比例7.97%,目前该股份尚在锁定期内;不存在持有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博信成长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股份是为满足其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9年2月26日通过上市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期间:2019年3月19日至9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3,522,147股,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59%,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其中,博信优选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21,267,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博信成长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瑞斯康达持股5%以上股东,上述减持计划亦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博信优选	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267,147	5.05%	均为IPO前取得
博信成长	持股5%以下股东	2,255,000	0.54%	均为IPO前取得
合计		23,522,147	5.59%	—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博信优选于2019年3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1,719,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41%;博信成长于2019年3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807,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19%;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合计2,526,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60%;除此以外,均未通过其他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总金额(元)
博信优选	集中竞价交易	2019/3/21	12.78-12.95	1,719,000	0.41%	22,106,365
博信成长	集中竞价交易	2019/3/21	12.75-12.97	807,300	0.19%	10,399,711
合计				2,526,300	0.60%	32,506,076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博信优选	持股5%以下股东	19,548,147	4.64%	均为IPO前取得
博信成长	持股5%以下股东	1,447,700	0.35%	均为IPO前取得
合计		20,995,847	4.99%	—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均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股票减持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瑞斯康达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被置于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楼瑞斯康达大厦A235证券部,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 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陈可
签署日期:2019年3月2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陈可
签署日期:2019年3月22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瑞斯康达	股票代码	603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名称	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注册地	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M317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名称	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注册地	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G302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21,267,147股 持股比例:5.05%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2,255,000股 持股比例:0.5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1,719,000股变动比例:0.41% 变动后持股数量:19,548,147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64%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807,300股变动比例:0.19% 变动后持股数量:1,447,70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0.3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说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瑞斯康达持股5%以上股东,本报告书所述减持计划亦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所持瑞斯康达股份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①: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陈可
签署日期:2019年3月2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②:博信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陈可

签署日期: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9-002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18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到期后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9年3月22日,公司已按承诺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又为公司节约了财务费用。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9-003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2日收到白景涛先生、郑少平先生、尹世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白景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郑少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尹世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白景涛先生、郑少平先生、尹世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白景涛先生、郑少平先生、尹世辉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的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

白景涛先生、郑少平先生、尹世辉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本人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

在此,公司董事会谨向白景涛先生、郑少平先生、尹世辉先生在董事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9-004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2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初永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初永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初永科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在此,公司董事会谨向初永科先生在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6-005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2日收到张乙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张乙明先生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提请辞去其所担任的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乙明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徐颂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直至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之日止。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长的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

张乙明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本人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

在此,公司董事会谨向张乙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19-009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251,089,617.98	2,640,383,889.53	23.13
营业利润	402,004,628.39	316,922,646.70	26.85
利润总额	402,466,441.57	345,282,046.10	1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699,479.73	267,766,144.24	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707,121.18	242,077,153.26	16.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9	0.74	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6%	19.58%	减少4.2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29,620,661.23	2,807,866,904.23	1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16,114,220.48	1,927,647,580.77	14.91
股本(股)	419,350,000.00	400,010,000.00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28	4.82	9.5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本表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利润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251,089,617.9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13%,主要原因是公司围绕公司发展战略,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拓展业务渠道,实现各项业务稳健增长。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40,200,45.5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85 %;利润总额40245.5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69.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53%;基本每股收益为0.7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76%。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33,962.07万元,较期初增长18.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21,511.42万元,较期初增长14.91%;公司股本41,935万股,较期初增长4.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5.28元,较期初增长9.54%。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公司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9-027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星期五)以书面(传真等)方式召开。会议对2019年3月2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中的审议事项以书面(传真等)方式进行了表决。应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十一名,实际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十一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持股计划》。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计划》(简称"《持股计划》")已于2014年11月13日经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持股计划》和相关股东大会决议,该持股计划将分十期实施,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后续各期持股计划。

根据《持股计划》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订第六期持股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第六期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以2018年度相比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差值为基数,按照30%的比例提取持股计划奖励金,公司扣除个人所得税后划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629,166.95元;

(二)第六期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二级市场购买;

(三)第六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当期持股计划之日起算;

(四)第六期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当期持股计划之日起算;

(五)第六期持股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内完成购买;

(六)第六期持股计划参与人的持有情况如下:

持有人	持有份额(份)	占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潘刚、刘春海、赵成霞、胡利平、闫俊荣、王晓刚、李建强(共7人)	58,376,880.29	56.33
其他员工307人	45,252,286.66	43.67
合计314人	103,629,166.95	100

董事潘刚、刘春海、赵成霞、胡利平、闫俊荣未参与该项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9-034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朱凤涛先生、财务总监肖明光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凤涛先生因其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肖明光先生因公司内部职务调整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朱凤涛先生和肖明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起即刻生效,朱凤涛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肖明光先生辞任财务总监后,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裁。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朱凤涛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推荐合适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审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凤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20,400股,朱凤涛先生的原定任期是2018年9月26日至2021年9月26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朱凤涛先生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并遵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离任高管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朱凤涛先生在担任董事、副总裁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9-035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兼总裁方洪波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肖明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财务总监肖明光先生因公司内部职务调整原因,于近日向公司递交了辞职申请。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肖明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即刻生效。根据董事长兼总裁方洪波先生的提名,聘任钟铮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附:简历

肖明光,男,49岁,硕士,2000年加入美的,曾任美的集团财务管理部副总监和经营管理部总监、美的电器审计监察部总监、美